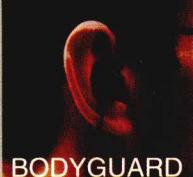


特种保镖



BODYGUARD

冷海隐士 ◇ 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特种保镖

BODYGUARD

冷海隐士 ◇ 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特种保镖 / 冷海隐士著.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7
ISBN 978-7-80762-882-8

I. 特… II. 冷…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24788号

书 名：特种保镖
著 者：冷海隐士
责任编辑：韩 笑
封面设计：点石堂·王鑫
出 版：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7
版 次：2009年7月第1版
印 次：2009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762-882-8
定 价：25.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发行部负责退换)

目 录

contents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09 08 07 06 05 04 03 02 01

传奇土官	蓄势待发	初显锋芒	祸不单行	难言的爱	特卫风采	又见仙儿	保镖对决	高手过招	逝去的爱	反恐精英	散打比赛	护卫公主	神秘男人	卧底侦查	幕后主谋	暗道谜团	最后的枪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八	○六〇	○八四〇	○九〇	○一六	○一二	○一六	○一二四	○一四三	○一五四	○一六一	○一七五	○一九七	○二〇〇	○二五七	○三四四	○二六〇

01 传奇土官

中央特卫团四大队二中队。

这里是中央特卫团驻圣达山的一个中队。

美丽的圣达山，是首长办公休息的地方，这里鸟语花香，风景宜人，有很多退居二线的老首长在这里安度晚年，一线的首长们每到周末或是逢年过节，也会在这里休整休整。圣达山最大的特点是山色水影，相映成趣，这里以前曾经是一片皇家园林，而如今却也成了国家高层办公休养的风水宝地。而中央特卫团驻圣达山大队的官兵们，日日夜夜地担负起首长的警卫任务，不管白天还是黑夜，不管首长在还是不在，他们的身影英姿飒爽，他们的眼睛炯炯有神，他们仿佛是铁人一般，无论刮风下雨，无论天寒地冻，无时无刻不忠诚地屹立在这片神圣的土地上。

在给中央首长服务的过程中，中央特卫们形成了自己的品牌效应。“圣达山保镖”成了一个特级警卫的代名词，在圣达山里，走出了很多身手了得、全心全意在首长身边服务的特级警卫，在人们心中，“圣达山保镖”仿佛成了高素质警卫人员的代称。

正值十一月中旬，已经到了老兵退伍的时候，树叶纷飞，天气渐冷，而这个时候的中央特卫也正忙得不亦乐乎，紧锣密鼓地安排老兵退役的工作。

其实中央特卫团的老兵不愁找不到工作，每年十一月份，很多企业前



来挑选退伍兵就业，甚至还有一些大老板和大明星，因为久仰中央特卫的威名，前来为自己挑选贴身保镖。而今年似乎有些夸张了，香港竟然先后来到了三个影视歌三栖明星，辗转中央特卫团的各个大队，二中队也来了一个，而且是重量级的，那是在娱乐圈里风头正劲的当红大明星杨岚，杨岚带了两个戴着墨镜的保镖，那俩家伙，个头都有一米九多，壮得像牛，穿着黑色的西装，跟在杨大明星的身后。

中队的操场上围满了人，有很多人目不转睛地望着这位重量级明星，但碍于部队的纪律约束，也不敢过分地靠近，只能远观。

杨岚神采飞扬地对中队长刘少林说：“刘队长，咱们开始吧，只要能赢了我的这两个保镖，我就可以当场拍板！”

中队长笑道：“说实话，这里全是第三年的义务兵，第五年准备退役的老士官都去山里照相留念去了，还是等一等吧，他们马上就回来了！”

面临退伍的几个义务兵纷纷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埋怨道：“队长，还等他们干什么，让我们试试，别看那两个人个头高，我看打赢他们也不在话下！”

刘队长对他们说：“这两人一看就不是简单的人物，你们兵龄短，恐怕应付不了！”

其他的几个义务兵也埋怨开了：“队长，你有好机会都让给了第五年的老士官，我们根本排不上号！”

说实话，如果真能成为杨岚的贴身保镖，那可是份美差，每个月光固定的工资就六七千，吃香的喝辣的，还能天天见到娱乐圈儿里的大明星们。而杨岚本身就是一个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大明星，她的绯闻在娱乐圈里传得沸沸扬扬，甚至有说这个绯闻名单里还包括她自己的保镖，也不知是真是假。

杨岚笑道：“既然他们想试，就让他们试试吧，兵龄长短不是问题！我还真想见见传说中的中央特卫呢！”

刘队长笑道：“您太抬举我们了，其实真正的中央特卫，你们根本见不着，我们也不过是沾了中央特卫的光而已！”

杨岚道：“刘队长太谦虚了，谁不知道中央特卫团就是当代的御林军，行了，就让他们试试吧，我也见识一下中央特卫的风采！”

两个戴墨镜的保镖眼睛里露出了凶光，虎视眈眈地看着面前这群号



称为中央特卫的特种兵。

“我来试试！”人群中有一个第三年的义务兵走了出来。

然而，这名老兵没出几个回合便被明星保镖击败了。紧接着又上去了一个，还是不成，被明星保镖一拳打在胸口上，倒下了。接连再上去几个，照旧，那两个保镖的功夫实在了得，拳拳带力，而且速度更是惊人，虽然块头大了些，但身体灵活性让人吃惊。他们不费很多力气就挫败了六个特卫战士。

正在这时，从人群中又走出一个第三年的义务兵，只见这人军装笔挺，气宇非凡，长相虽然偏于清秀，但眉宇之中那股英气，却十分有威慑力。这个青年叫王冠成，是四大队乃至中央特卫团的神奇人物，堪称文武双全，才华横溢，至于如何个神奇法，可不是三言两语可以说清楚的。

王冠成走近那两个保镖，眼睛中爆发出一种奇特的光彩，其实刚才的那些他都看在眼里，中央特卫，那是全国乃至全世界公认的王牌军，哪容得了你们这般挑选，于是就想替中央特卫争一口气，按理说，他是没资格参加这比试的，因为他已经被列入留取士官的行列中，今天主要针对的是即将退伍的义务兵和士官们。但今天的场景，他实在是看不惯，因此他不顾队长给他使眼色，自顾自地站在了两个猛男保镖面前。

王冠成瞅了瞅他们，又瞅了瞅杨岚，很平静地说：“来，你们俩一块上！”

两个保镖因为刚才的轻易取胜，已经得意忘形，再加上面前的这个义务兵长得的确很瘦弱，根本没把他放在眼里。此时他们露出轻蔑的笑容，正攥着拳头很放松地走上前来。

王冠成摆出了格斗姿势，眉头微皱，待那两个上前，‘啪啪’就是两拳过去，两个保镖各自都挨了一拳，顿时吃了一惊，觉得面前的小子不可小视，纷纷提高了警惕。

一个人对决这两个明星保镖，双方打得都有些吃力，几个回合下来，双方都出了汗。

这时候，突然杨岚一声叫停，鼓掌道：“行，就你了！”

王冠成一愣，道：“为什么停？还没分出胜负呢！”

杨岚笑道：“就凭你跟他们两个能坚持这么久，就算你赢了，这样吧，你离队的那天，我派人来接你！”



冠成摇摇头道：“我不去，我今年不退伍！”

杨岚略感惊讶，随即道：“这样吧，我可以给你一万的月薪，你考虑考虑！”

刘队长这时候出面说：“行了行了，王冠成，你又不退伍掺合什么，赶快回去！”其实他是怕杨大明星给出的高工资把这个得意干将给打动了，而突然提出要复员。毕竟，现在留取士官的名额虽然在中队已经敲定了，却尚未报送大队审批，如果冠成被高薪的诱惑所迷惑，那对中队将是一个不小的损失。

冠成转头对杨岚道：“不用考虑，部队才是最需要我的！”说罢转身离开了，他的表现，赢得了一阵热烈的喝彩声，那两个明星保镖也不得不赞叹道：“这个小子不简单，真不简单！”

杨岚失望地道：“刘队长啊，这，这怎么办？”

刘队长往营门口一看，老士官喊着嘹亮的口号进入中队的院子里，马上眼前一亮，对杨岚道：“这不，我们中队的老士官都回来了，这里面个个都是精英，随便挑出一个来都能行！”

杨岚疑惑地道：“真的假的？”

刘队长满怀信心地道：“是真是假，试试不就知道了？”

杨岚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接下来，刘队长对老士官们做了相关的动员，有个四分队的老士官魏达率先迎战，结果，只两个回合，拳脚相交寥寥几下，便将明星保镖打倒在地。

然后再出来一个叫刘红明的士官，也是很轻松地打败了明星的保镖，在老士官面前，明星保镖几乎没有还手的余地，刚刚出手就败下阵来，这下子，杨岚算是见识到了，这些人真不简单，随便挑出一个来，都能很轻松地打败自己最得意的两个保镖，而且这些老士官的气质也是格外突出，在他们脸上多的不仅是岁月痕迹，更有着一种成熟和稳重，一种令女人由衷爱慕的那种“兵味”。

在这些人当中，杨岚一开始选了一个叫童绪的老士官，但童绪说对当保镖没兴趣，后来又挑了一个叫刘红明的，刘红明倒是对这份高薪且刺激的职业颇为动心，爽快地答应了。杨岚很兴奋，说什么也要请刘队长吃饭。但刘队长推说自己工作忙，婉言拒绝了她的美意。



这一趟总算是没白来，有收获，杨岚心中还是比较欢喜的，是啊，能有一个中央特卫中的退役士官在身边保护她的安全，那是让多少同行羡慕的事情啊！

杨岚带着满意走了，二中队又恢复了平静，陆续地，又有一些大老板们先后到中队来挑选警卫人员，面临退役的老兵们，基本上都找到了合适的工作，当然，特卫团搞警卫工作的，大多数人退役后做的都是私人保镖的工作。而那个以一敌二、与明星保镖较量的王冠成，没有被高薪所打动，继续留在部队。王冠成是中央特卫团四大队二中队一分队的分队长，也是众多分队长中兵龄最短的一个，他凭借出色的工作能力在第二年就被提拔为副分队长，第三年被提拔为排头分队分队长，老兵复员后，他已经步入第四年，进入到了士官行列了。

这天下午两点，王冠成带领本班次的哨兵上岗，列队完毕，开始下达指令：“近段时间警卫区内出入人员较多，各岗位注意观察，严防不法分子混入，外围岗要严密监视围墙，发现可疑人员及时处理。楼房哨兵注意验车验证，对可疑人员要盘查清楚。今天上午首长已经入住四楼，四楼加哨人员更要注意，发现首长外出马上向大队值班室和中队值班室汇报！同时，与首长的贴身警卫们密切配合，坚决杜绝各类警卫事件的发生！”

王冠成熟练地安排好工作，下达“向右转”的口令后，又一声“上岗”，队伍整齐地向营门外走去。

没想到在换岗的路上遇到了首长散步，王冠成很自然地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首长还了礼，而且笑了笑，擦身而过时，王冠成回头望了望首长身边那两个贴身警卫，不禁感慨万千。是啊，同是中央特卫，差距怎么那么大呢？看他们，整天跟着首长，多威风！实在是让人羡慕。而自己，只是一个普通的驻地警卫，成为首长身边的贴身警卫，一直是冠成强烈的理想，为了这个理想，他也付出了太多太多。

其实作为首长的警卫，也就是人们常说的保镖，在中央特卫团具体分为三种：首先，就是首长的贴身警卫，职务一般是警卫秘书或警卫参谋；其次，是首长家的随从，如厨师、公务员、司机、服务员等，也大多是由中央特卫团培养出来的；然后，就是首长家的驻地警卫。王冠成他们这种类型的，属于驻地警卫，主要负责首长驻地的警卫任务。驻地警卫与前两种最大的不同是，前两种大都是陪着首长，也就是首长去哪儿他们就会在哪儿，而驻



地警卫则是只能在首长驻地，即使首长不在，也要担负首长驻地及周边的警戒任务。

王冠成一边走一边思考，如果自己有朝一日能成为首长身边的贴身警卫，那这辈子也算是没有白活了，但要做贴身警卫，必须符合很多条件，诸如身高、身体素质等，而这些都不在话下，最大的约束是必须是特卫团的年轻干部或者是学员才有机会，他一个士官，机会几乎为零，因此，他已经报了名，准备考学，因为只有考上学，才有机会当干部，只有当了干部，才能有机会被选派到教导大队参加特殊的培训，培训过关才会被分到首长处，担任贴身警卫的职务。

这时候首长已经散步回来，王冠成又把目光停留在那两个贴身警卫身上，是啊，当首长的贴身警卫，那是一种多么巨大的荣耀啊！待首长走到跟前五米处，王冠成几乎与哨兵同时向首长敬了一个标准的军礼。

首长还礼，微笑。

王冠成没想到首长会停在他的身边，关切地说：“你们辛苦了！”

王冠成觉得心跳有点儿加速，虽然这之前也曾有首长这样问过他，但他依旧抑制不住激动的心情，忙说：“我们不辛苦，首长辛苦了！”首长问起王冠成的家庭情况，言语中透露着亲切，王冠成的心情放松了许多，心中自然多了几分喜悦。而那个正在值勤的哨兵叫黄胜，是个刚刚步入第二年的上等兵，好像第一次这么近距离与首长说话，竟然激动地说：“首长，我，我，我想，我想跟您合张影！”

王冠成用胳膊肘儿轻轻地蹭了他一下，禁不住捏了一把汗。要知道，主动跟首长提出这种请求是个大忌，每次开会领导都会强调，然而黄胜这句话，不能不让王冠成心里在敲鼓。

首长笑了，说：“好啊，这个小同志挺可爱的嘛！”然后回头对他的贴身警卫说：“小刘啊，回去把相机拿来，我要跟这两个警卫合个影，他们比较辛苦啊，一站就是两个小时，现在天这么冷！”

王冠成有些感动。

激动地跟首长合完影，首长便进门了，一会儿，首长让服务员送来了两瓶矿泉水。

下岗后回到中队，向中队汇报这件事，然后到分队里休息了十分钟，王冠成便集合队伍，参加训练去了。

.....

时间过得真快，转眼间到了春节前夕，这时候，中队安排一部分人出去买年货，王冠成也在内，所谓年货也就是春联、拉条彩带啊什么的，毕竟还有几天就过年了，部队也不例外，也要为中国的传统节日好好准备一番。

到了年货市场，王冠成买了一大堆，正要付钱，却见一女孩突然出现在视野当中，美丽、脱俗，总之，一些用于形容美女的形容词都可以用在她的身上，其实多看她几眼并不是王冠成色迷心窍，所谓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更何况是当兵的，一年到头在部队待着，连只母老鼠都很难见得着，多看几眼也是情理之中的事儿了。

那美女似乎跟卖年货的女孩很熟，趁两个人交谈的工夫，王冠成交了钱，有点儿恋恋不舍地往外走。边走边还在想，这女孩，长得还真漂亮，这是他当兵以来见到过的最漂亮的一个女孩。

想着那可爱的姑娘，直到差点儿撞到墙角上，他才如梦初醒，唉，自己有这种想法是不是太对不起王妮了？可是，自己对王妮付出了这么多的努力，换来的又是什么呢？悲伤，只有悲伤！

王妮。这个女孩子在他心目中太深刻了，除了繁忙的工作之外，他几乎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她，五年了，他仍然清晰地记得她那美丽的身影，他苦恋她五年啊，几千个日日夜夜，思念幻化成最痛苦却最奢侈的记忆。爱，真的这么折磨人吗？爱是一种幸福还是一种负累呢？

因为爱得太深，所以即使当兵了，他依旧天天想她。王冠成花了半年，几乎问遍了所有的同学，才打听到了王妮家里的电话号码，有了这一线希望，王冠成打了好多次电话，才赶上王妮放假在家，记得当兵后第一次听到她的声音，他激动得三天没睡着觉。

也许是他的诚意感动了王妮，王妮终于把她现在就读的大学地址告诉他，他如获至宝，每周都往那个学校写信，到现在已经坚持了一年半，但王妮一封也没有回。即使这样，他还没死心，依旧一如既往地写信，他相信有一天王妮会彻底地明白他。

也正是在这种几乎所有的付出都没有回报的时候，王冠成爱上了写作，其实他的文学功底还是不错的，再加上给王妮写了无数封情书的实战经验，他在第二年的时候，就开始写一部叫《镜中缘》的小说，小说就以王妮的原名做主人公，也许，他是想借助小说展开想象，把现实的残酷彻底



抛开，尽情地幻想，尽情地写出自己的希望，把自己当成小说的男主人公，即使这样，那也是一件很幸福的事情。

——正因为他对王妮这深深的感情，导致冠成对任何人都不敢有非分之想。而今天自己的表现，使他觉得心里涌入了一种对王妮的歉意。

大约走了几百米，到了一个桥头上，王冠成无意间回头一望，不禁深深地吃了一惊。

——竟然是那个在年货市场遇到的美女，正气喘吁吁地向他跑来，脸上还带着笑，王冠成的心一阵狂跳，怎么跳得这么厉害呢，跟揣了个兔子似的。

“这位大哥，你走得真快，还没找给你钱呢！”美女终于停了下来，对王冠成说。

王冠成一惊，才想到可能是刚才光顾了看美女了，都忘记让人家找钱，天下还有这么善良的女孩子，跑这么远来给他送，一种莫名的敬意油然而生。

就在此时，一个身影突然蹿了出来，蹿到那美女身边，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伸出手，那速度太快了，一把把美女左耳上的金耳环揪了下来，然后逃之夭夭。美女的耳朵流出了鲜红的血液，王冠成气不打一处来，心想：光天化日之下，竟然还有这种强盗！

其实像这种情况也不少见，在大街上抢劫女人的金银饰物，已经成了小偷们作案的一种流行趋势，遭受侵害的比比皆是。

“你在这等我！”王冠成丢下一句话，没多反应，去追那贼去了。

王冠成是大队的长跑冠军，追一个小贼不在话下，那人果然很快就被他追上，并一路踢打着回了原处。王冠成把耳环还给美女，教训那贼说：“干点什么不好，干这事缺德不？”

那贼不服气，狠狠地说：“我警告你，你别给我多管闲事！”

王冠成大怒，说：“告诉你，我是个军人，打抱不平是我们军人的义务，今天你落在我手里，算你倒霉，我这就让警察来抓你！”

正在这时，从对面蹿过来三个人。

这三个人穿得像黑社会，径直朝王冠成围了过来。“哥们儿，你不觉得你管得太宽了吗？想英雄救美？”其中一个长着小胡子的中年



男子狠狠地说。

“刘哥，教训教训这个不懂规矩的小子！”那贼见自己人来了，顿时来了精神。

那美女见状，忙说：“你们，你们别这样，不然，不然，我要报警了！”

那贼对着美女说：“嘿嘿，等警察来了，黄花菜都凉了！还他妈的报警，警察局的大门是为你敞开的吗？”

那位被称做刘哥的中年男子上前一把抓住王冠成的领子，说：“小子，什么年代了，在老子的地盘上逞英雄！”这时候已经有了几个围观的群众，却被刘哥的两个手下全给骂跑了，美女想要报警，却被那贼一把把手机夺了过来。

“是你们逼我的！”这时，只见王冠成眉头一皱，一个抓腕别臂，竟将那位刘大哥反擒住，那位刘大哥也非等闲之辈，一个转身脱开了冠成的牵制。

“小子，是个练家，有两下子，兵没白当！”刘哥恨恨地说道。

王冠成退后几步，活动了一下脖子，抖动了两下肩膀，一个侧弹踢把那贼踢倒在地，紧接着，又一个正蹬把其中一人蹬得在地上打了几个滚儿，另外一人掏出了刀子，径直向王冠成扑来，王冠成轻轻一抬手，抓住了来人的手腕，动弹不得，再一用力，那刀子竟然落到了地上。

刘哥一看，顿时变了脸色。

王冠成攥紧拳头，正想冲过去，却见那刘哥开了口：“行，你有本事，咱们走着瞧！”然后带着几个手下狼狈地跑了。

那美女看呆了，赞叹地说：“你会武功啊，这么厉害，在哪儿学的，你真的是当兵的吗？以前只有在电视上才见过这种场面！”

王冠成一笑，说：“你没事吧？”

美女说：“没事儿，耳朵上擦点儿药就行了。没想到这里也这么乱啊，大白天的还能遇到抢劫的！幸亏我遇到了贵人！”

王冠成歉意地说：“要不是你跑来找我钱，也就不会遇到抢劫的了，这事儿应该是因我而起。这样吧，我送你去医院擦点儿药！”

去了一个门诊房，擦了点药，美女也算无碍了。王冠成趁美女擦药的空当儿，仔细地观察了她几眼，其实她穿着很朴素，但却给人一种大家闺秀的感觉，她的美让人看得喘不过气来，那是一种由里及外的脱俗的美。



“你能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吗？”美女突然问他。

王冠成一笑，道：“我叫王冠成。”

美女说：“我叫李影，别人都叫我仙儿。能把你的手机号码留给我吗？如果下次再遇到坏人，我就请你出山收拾他们！”仙儿半开玩笑地说着，露出了两个淡淡的酒窝。

这一次邂逅，王冠成觉得很愉快，他真的没想到，在电视上才能看到的“英雄救美”的镜头，竟然让他给赶上了。这以后，两个人经常联系，部队上对手机的使用掌控得比较严，他们就开始书信联系，其实王冠成把仙儿当成了一个可爱的妹妹看待，仙儿虽然有些调皮，却也可爱善良，冠成觉得能认识仙儿是自己的福气。

原来仙儿是清华大学的高才生，那个卖年货的女孩儿是仙儿的高中同学，仙儿是放了假来找她玩顺便帮一下忙的。仙儿的家境很好，父亲开了四家公司，在F区他们家有一幢三层的别墅，还有几千平米的房产，在J市也算得上是个大户了。其实王冠成一直对富家千金没什么好感，她们给他的印象是娇生惯养惯了，在学校就知道谈对象，而且整天打扮得跟妖精似的，直到遇到仙儿，他才仿佛明白，并不是所有的富家千金都是那样。

春节是美好的，但对于四大队的官兵来说，春节是最累的。因为往往是逢年过节，首长们才会有更多的时间到圣达山休息休息，而这时往往是很首长同时来，首长一来，警卫任务就会加重，原先一个岗上有六七个人轮换，到春节的时候只能保证三四个人，也就是说，每个警卫员平均每天要站岗七个小时以上，而且这七个小时的质量，要比平时高出数倍，警卫们上岗期间，必须纹丝不动，做任何动作必须按照正规化的要求去做，这时候监督的干部也特别多，大到中央办公厅的领导，小到特卫局警卫处、团领导、大队领导、还有中队领导、区队领导，甚至还有首长家的警卫秘书和警卫参谋，都在无时不刻地盯着他们的警卫工作。

春节过后，那就到了一年中最累的时候了，各中队紧锣密鼓地张罗着准备拳术汇操的事情，训练场上，零下二十多度的天气，一群群警卫战士却只穿着夏季作训练，尽管如此，他们还是挥汗如雨。

02 蓄势待发

王妮竟然来信了！

王冠成捧着手里的信，激动地直颤抖。这封信他等了足足两年多了啊，这两年多，他痴情不改地给她写信，希望，再失望，失望，再希望，两年多的时间，他写了足足有几百封信。

心爱的人，她被自己感动了吗？王冠成捧着信，高兴地做着种种猜测。看着信封上娟秀的字，忍不住产生了些许美妙的联想。联想了足足有半个小时，才激动地打开信。

然而，读了信之后，他得到的只是失望，信竟然是一个叫魏娟的女孩写来的，魏娟说王妮根本不在她们学校，她们学校根本没有这个人，她是看王冠成写了几百封信而没人收，才鼓起勇气给他写了回信，让他别往那学校写信了，写了也没人收。

这打击如同晴天霹雳，所有的美好瞬间破灭了。

竟然是这个结果，刚才的美好更映衬出现实的痛苦。

王冠成掩饰不住内心的痛苦，攥紧拳头，一拳下去，桌子上出现了一个巨大的裂缝，分队的战友见状，都吓得不敢说话，只是斜着眼看他，不知道究竟是什么让他这么气愤。

王冠成到了操场上，狠狠地发泄了一通，妈的，你王妮算什么，竟然给我一个假地址，老子是堂堂的中央特卫，你一定会后悔的，一定会后悔的，总有一天，我要向你证明，我王冠成不是孬种，我王冠成会做出一番成绩



的，咱们走着瞧！

发泄归发泄，但他还是没有改变对王妮的深情，几年的痴恋又怎么会被这一个小小的打击化解呢，往往就是这样，自古英雄难逃情网，王冠成也不例外。

倒是仙儿经常打电话给他，让他有了那么一点点的心理安慰，但是仙儿无论如何也替代不了王妮这个太重要的角色，他经常会被噩梦惊醒，但他还没有死心，他每周都会往王妮家里打一次电话，但每次接电话的都是她的母亲，但他想，总有一天会遇到王妮回家的，总有一天。

就是这个信念支持着王冠成，但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以至于好多次他夜里大叫王妮的名字，惊醒了全分队的人。

拳术训练是异常艰苦的，中队组织了一个三十人左右的拳术方队，王冠成是其中之一，他们昼夜不停地训练，有的时候，练腿法练得腿都不听使，下楼梯要扶着栏杆。每次饭前列队的时候，很多人的腿直打哆嗦。因为他们正在赶着准备大队组织的拳术汇操，时间紧迫，不容他们有半点儿的大意。

这天，中午饭前，全中队人集合完毕，由值班区队长指挥唱了一首《过得硬的连队》，然后向刘队长敬礼、汇报：“中队长同志，全中队集合完毕，是否开饭，请指示！”

队长还礼后，平静地说：“请稍息！”

相互再次回礼后，队长正规地跑步到了队伍前面。

“同志们，现在拳术训练到了一个非常重要的阶段，大队的比赛还有一个月就要开始了，咱们一定要抱着必胜的决心，争取拿第一名。大家也都看到了，拳术方队的三十个队员为了中队的荣誉，每天训练量非常大，因此，经中队研究决定，从今天晚上开始，给他们停岗，各区队、各岗位的哨长要做好协调，安排好，确保警卫上万无一失。”这个决定，让拳术方队的同志很是振奋，因为这之前，他们都是采取包岗的形式，白天训练不能值勤，只有固定在晚上十二点到早上六点这个时间段，而这段时间是人最困的时间，一班岗上下来整个人跟散了架似的，所以拳术方队的人一直意见很大。

队长然后宣布：“下面，按照三区队、一区队、二区队的顺序开饭！”

听着队长那铿锵有力的话，冠成心里对队长多了一丝崇拜，刘队长可不是凡人，他以前曾经是首长的贴身警卫，随首长出国的时候，他曾经只身



力克八个外国猛男，帮助外方破获了一起特大的黑社会犯罪团伙，而且，在历届的全世界特级警卫比武中，多次取得过比较好的成绩，成功地处理了很多突发事件，确保了首长的绝对安全，而且在全国的特级警卫档案里，算是个极具威望的重量级人物。

不过，后来因为某些原因，无法再继续给首长当贴身警卫，被分到了基层中队带队。

其实在王冠成心目中，刘队长有那么一丝偶像的味道。

再说仙儿，自从遇到王冠成之后，她的心里有了许多莫名的想法。这些想法，促使她对这个特种兵有着密切的关注，她自己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对王冠成，这个特种部队的军人，觉得很感兴趣，很喜欢和他交谈，也喜欢和他交往，她觉得在这个年轻士兵的身上，有一种妙不可言的魅力，也许是那种执著、阳刚、不认输的劲头深深地吸引了她。

过完春节，仙儿觉得无聊，便有了去特卫团看望冠成的打算。

但是大门口的哨兵不认识她，不让她进，仙儿有些着急地道：“你放我进去吧，我是王冠成的朋友！”

“你是王分队长的朋友？”哨兵有些惊讶地问。

仙儿使劲儿地点了点头。

哨兵仔细地打量了仙儿一番，似乎有些印象。但是部队毕竟是部队，他还是打电话联系了一下，让王冠成出来接她。

不一会儿，王冠成匆匆赶到，见到仙儿时，不禁吃了一惊，他万万没有想到仙儿会找到这儿来，他顿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不是针对仙儿，而是针对自己。王冠成跑过来，表情有点儿复杂：“你怎么找到这里来了？”

“打听的呗！”仙儿满足地说，“我到了北门口，问那门口的兵哥哥，他们告诉我的，他们还说，你可是四大队的传奇人物啊，文武双全，才华横溢！是你们大队的风光人物呢！”

王冠成眉头一皱，打量了一下仙儿：“你来也不通知我一声，我们现在正忙着拳术训练呢，没有时间陪你玩儿。”

仙儿撅着嘴，很调皮的样子：“你赖皮，我信上写了好多次了，你老是说忙啊忙的，我不管，反正我今天来了，要不你就赶我走！”

王冠成强装出笑容，说：“行了，我算是服了你，但我只有一中午的时间。”